

最新杨志读后感(模板5篇)

“读后感”的“感”是因“读”而引起的。“读”是“感”的基础。走马观花地读，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，哪能有“感”？读得肤浅，当然也感得不深。只有读得认真，才能有所感，并感得深刻。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？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，希望大家可以喜欢。

杨志读后感篇一

今天，我读了《汴梁城杨志卖宝刀》这篇故事，我为杨志的不幸经历感到不平，也为自己生活在这个时代而高兴。

这篇故事主要讲的是：杨志为高俅押解花石纲，路上遇到大风浪，使花石纲落入河中，自己好容易捡了条性命，还被高俅赶出了殿师府。盘缠也用光了，只好要把心爱的宝刀卖了。遇上无赖牛二故意找事，他失手把牛二给杀了。后来遇到了鲁智深、晁盖和曹正等好汉，他们一起赶走了二龙山的头领邓龙。从此，鲁智深、杨志便做了二龙山的头领。故事使我懂得了也许生活中经常会遇到一些不幸的事，只要勇敢面对，多做好事，就会得到好报。我觉得杨志是一个为民除害、身手不凡做事勤快的人；晁盖是一个仗义疏财、武艺过人、善交朋友的人；曹正是一个聪明才智、有勇有谋的人；他们几个我都非常喜欢，我们应该学习他们，做一个既有本领又善良的人。

杨志生活在那个不太平的时代，使他生活中多了很多磨难。我要珍惜今天的幸福生活，做好自己的事情，争取为祖国增添一份力量。

杨志读后感篇二

今天，我在家拿起了一本“水浒传”看了起来其中有一章让我流连忘返，那就是《汴京城杨志卖刀》。

主要写的是：杨志武艺高强，可是穷困潦倒，没有钱花，只好把一口祖传下来的宝刀卖掉。这时，被称为“老虎”的牛二走来了，许多人吓得惊慌失措，跑走了。而杨志不明就里，仍继续站在那儿，向牛二展示他那口宝刀：第一，这口宝刀十分锋利，一下子就能把钱币一切两半，第二，它能把头发丝切成两半，第三，杀人后刀上一点血都不沾。可是，牛二看中了这口宝刀，想要这口刀，却不肯付三千贯钱，而是想要把它抢走。从这里让我对牛二十分憎恨。于是他俩斗了起来，最后武功高强的杨志一刀把他杀死了，为当地老百姓除了害。

可杨志并没有一走了之，而是自己主动到官府里自首。从这里让我对杨志十分敬佩，别人打死恶霸应该受当地人嘉奖，而杨志却到官府认罪。府尹依然让他坐牢，然后把他发配到北京。到了北京以后，他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了留守司梁中书，梁中书大喜，于是免了他的刑，让他在府中干活。梁中书十分看中他，一直想提拔他，于是让杨志和周谨比武，经过紧张激烈的比武，结果杨志赢了，做了军中副牌。从这里使我对杨志的武艺十分佩服。

这一章让我对牛儿的举动感到可耻，对杨志的行为感到敬佩。

杨志读后感篇三

老话说“一文钱难倒英雄汉”。说的是无论怎样的英雄豪杰，如果出门在外囊中羞涩，也势必陷入窘途。其中著如果说秦琼卖马的结局是因祸得福，不但得到了单雄信的资助而摆脱困境，还结识了一批江湖豪杰。而古典名著《水浒传》中的第12回中杨志卖刀的故事却没那么幸运。

北宋朝著我们从这个故事中，可以吸取一些什么样的教训呢？我想应该有以下几方面：

其二是杨志不该和那种下三滥的泼皮无赖过度较真。有道是“好汉不吃眼前亏”。遇到这种事既然官府都管不了，还不如一走了之，与这种不能称之为“人”的人纠缠，只能使自己吃亏。以自己英雄之躯抵一条无赖之命，委实是不值。

从这个故事中我还认识到，像牛二这样的泼皮无赖之所以能够横行于一时，甚至被百姓视为吃人的“大虫”，与北宋封建王朝的腐败有着很大的关系。有什么样的环境就能滋生出什么样的社会毒瘤。怪不得，这个昏庸的宋徽宗后来会与他的儿子宋钦宗一道被掳入金国，最后客死他乡了。

杨志读后感篇四

这几天，我读了施耐庵写的《水浒传》。这是一本反映农民起义的长篇小说，内容十分丰富，里面有足智多谋的及时雨宋江、有景阳冈打虎的行者武松、有武艺高强的豹子头林冲、有力大无比的花和尚鲁智深、还有为人除害的青面兽杨志……这一百零八将刻画得十分生动、精彩。

我最喜爱的人物是宋江。大家亲切地喊他“宋押司”，他受梁山好汉的拥戴和人们的喜爱，所以当宋江遇到困难的时候，很多人都愿意帮助他，救他一命。有一次，他杀了人犯了死罪，知县派人去抓他，在流配的路上，因为他平时乐善好施，那两位看守他的公差对他特别照顾，每次晚上临睡前，都帮宋江把戴在头上的木枷拿下，让他睡个好觉。从这里，我们可以感受到人们对好汉宋江十分崇敬。

要问我最喜欢哪一篇故事，那我就选择《汴京城杨志卖刀》了，因为杨志武艺高强，可是穷困潦倒，没有钱花，只好把一口祖传下来的宝刀卖掉。这时，被称为“大虫”的牛二走来了，许多人吓得惊慌失措，跑走了。而杨志不明就里，仍

继续站在那儿，向牛二展示他那口宝刀：第一，这口宝刀十分锋利，一下子就能把钱币一切两半，第二，它能把头发丝切成两半，第三，杀人后刀上一点血都不沾。可是，牛二看中了这口宝刀，想要这口刀，却不肯付三千贯钱，而是想要把它抢走，于是他俩斗了起来，最后武功高强的杨志一刀把他杀死了，为当地老百姓除了害。可杨志并没有一走了之，而是自己主动到官府里自首。府尹依然让他坐牢，然后把他发配到北京。到了北京以后，他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了留守司梁中书，梁中书大喜，于是免了他的刑，让他在府中干活。梁中书十分看中他，一直想提拔他，于是让杨志和周谨比武，经过紧张激烈的比武，结果杨志赢了，做了军中副牌。这篇文章的人物描写十分生动，人物形象也很传神，比如说，“牛二爬起来钻入杨志怀里。”“口里说着，一面挥起右手，一拳打来。”“扭回身，就鞍上那枝箭，只一绰，绰在手里。”这里面的“钻”、“绰”等一些字用得十分准确生动。

《水浒传》这本书真是太好看了。

杨志读后感篇五

《水浒传》是我国第一部以农民起义为题材的长篇小说，作者施耐庵刻画了许多栩栩如生的人物，有足智多谋的及时雨宋江，有景阳冈打虎的行者武松，有武艺高强的豹子头林冲，有力大无比的花和尚鲁智深，还有青面兽杨志。

我最喜欢的一篇故事是《汴京城杨志卖宝刀》，杨志虽然武艺高强，但因为丢了生辰纲流落到汴京，由于身无分文，衣食无着，不得已只好沿街叫卖随身宝刀。波皮牛二一眼看上了那口宝刀，又想不花钱占有，夺刀时被一时兴起的杨志杀了。杨志杀了牛二本是为民除害，又有自首的情节，最后被发配充军到大名府。大名府留守梁中书看中杨志一身武艺又耿直豪爽，就把他留在军中做了副牌。

读了这篇故事，我感到做为一个学生，一定要好好学习，做学习上“武艺高强”者，同时还要敢于担当，犯了错误要勇于承认，勇于改正。